

最新童年曹文轩读后感 曹文轩读后感(大全7篇)

当品味完一部作品后，一定对生活有了新的感悟和看法吧，让我们好好写份读后感，把你的收获感想写下来吧。读后感书写有哪些格式要求呢？怎样才能写一篇优秀的读后感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读后感范文，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童年曹文轩读后感篇一

就在上一周，我们走进了小说单元。对于这个单元的教学，我心里充满了期待。想起以往学到这个单元时，学生们个人解读能力的提升，字里行间充分展现着一个初三孩子出现的理性光芒，所以，课堂整合内容的同时，我更想让学生们在这个上世纪六十年代的故事里去寻找一些逝去的但是美好的东西，所以，周末布置他们看电影，看原作。当周一的课堂上问及学生观看情况时，两班均有十个左右的孩子未完成阅读，其他的都进行了，这不，周末就有学生发来了自己写到的读后感。而我读后，深受感动，放手给学生，他们一定能走的很远。

《草房子》这本书中我最喜欢药寮这篇了，他让我多次流下了泪水。在这篇中桑桑被诊断患了绝症，桑桑的爸爸走南闯北，四处寻找名医，但又一次次地失败，一开始我为桑桑这样短暂的生命流下了悲伤的泪水。在几乎要绝望的时候，温幼菊老师带桑桑到她的药屋里，为他熬药，鼓励他。终于桑桑的爸爸经过不懈的努力访到了名医，最后治好了桑桑。我又一次流下了高兴的泪水。

读完了《草房子》，我明白了其实童年就是一间充满阳光的草房子。他让我们想起和懂得了纯真、浪漫、欢声、悲伤、天真、优雅以及一切美好的东西，他让我们慢慢地学会了长大。这些故事看似平常，但细细回味，就会发现其实充满了

温暖。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童年曹文轩读后感篇二

我觉得，《草房子》不像是一部文学作品，更像是一个故事，一首诗，一个梦。在这梦一般的景色，诗一样的语言，故事似的情节中，充满了童趣，却又似乎带着一丝伤感。

故事中的每个人，都是平凡的，但又都是令人感动的，在这本书中，我见到了调皮却善良的桑桑，坚强的杜小康，以及生世扑朔迷离的纸月等。这本书，从维护自己尊严的陆鹤，到白雀与蒋一轮之间的纯洁的感情，无一不让人感动。

在《草房子》一书中，我感受最深的就是描写秦大奶奶的章节，她完成的是怎样的变化啊！从故意拔掉学校菜苗、树苗，故意把鸡鸭放进学校打扰学生上课的老太婆，到帮学校守菜地、荷塘，救落水的孩子而差点丧命，而真正的死因却只是为救学校的一个南瓜，是乔乔的那声震撼人心的“奶奶”改变了她，点燃了她心中希望的火花。此外，描写杜小康的章节也使我记忆犹新。杜小康是在孩子们羡慕的眼光中长大的，

但父亲去世后的他，却变得格外坚强，他用桑桑给的钱，在校门口做起了生意，努力为家中分担，在这件事中，桑桑也起到了极大的作用。最初，是桑桑将自己心爱的鸽子卖给了喜子，把得来的二十元钱全部给了杜小康。当杜小康没有生意时，替他感到失望的也是桑桑，第一个来买他东西的还是桑桑。桑桑帮助了他，让他感受到了来自朋友的温暖。

也许是曹文轩说的对“美的力量绝不亚于思想的力量”愿我在美的文字中成长。

童年曹文轩读后感篇三

在暑假，我读了《草房子》这本书，这本书是国际安徒生奖得主曹文轩写的。

这本书主要讲述了桑桑同学在油麻地小学发生的故事，故事很小但是都很真实，也很感人，是桑桑同学刻骨铭心、终身难忘的人生启蒙阶段。这本书里的主人公有四个，分别是蒋一轮老师、桑桑同学、纸月同学、还有陆鹤同学。我印象中最深刻的故事是《秃鹤》一片段中的一小节，讲的是陆鹤是个秃子，大家都给他起外号叫“秃鹤”。他慢慢长大了，开始注意外貌了，于是他就带了一顶白色的帽子来遮挡秃头。同学们都很好奇，桑桑想把陆鹤的帽子摘下来，于是，和他的好朋友阿怒一起追着陆鹤跑，桑桑摘下帽子跑了，陆鹤很恼火，桑桑把帽子扔给了阿怒，阿怒把帽子挂到了树上。最后，蒋一轮老师知道了就问：“是谁干的？”阿怒说：“是我干的！”桑桑也说：“是我干的！”最后阿怒把帽子还给了陆鹤，但是，陆鹤却扔了帽子哭着走了。晚上，桑桑不敢回家，因为他知道自己闯祸了，害怕当校长的爸爸收拾他，晚上就睡在阿怒家里了……第二天，桑桑认了错，还给陆鹤道了歉，桑桑和陆鹤就和好了！

想想我们也经常给同学起外号开玩笑，但是千万不能过分呀！这本书太好看了，我三天就读完了，希望大家也来看一看吧！

童年曹文轩读后感篇四

我愿意做青铜，我要学习青铜有一颗闪亮的水晶心。他家收养了无依无靠的孤儿葵花，青铜把她当亲妹妹一样的关爱。是青铜变戏法使葵花上了学；是青铜顶风冒雪站在街头卖芦花鞋，给妹妹照相；是青铜在水泊蹲守一整天捕了一只野鸭给妹妹补充营养；是青铜做了一根华贵闪亮的冰项链使葵花在舞台上更夺目。这些都说明青铜有一颗闪亮的水晶心。读到这我脸红了，我平时不太懂得关心别人，以后我一定要以青铜为榜样，处处关心别人。

我愿意做青铜，我还要学习他不向命运低头的精神。虽然青铜因残疾而不能上学，但他在葵花的帮助下努力识字，当大家嘲笑他是一个只会放牛的哑巴时，他刷刷写下几个大字：“我是大麦地的青铜！”回击了看不起他的那些人。读到这里我十分惭愧，我因为身体不太好，学习上就怕苦怕累，今后我要学习青铜自强不息的精神，使我的学习更上一层楼。

我想我们生活在幸福里的人，不能忘记那些生活在苦难里的人，更应时时不忘学习他们的优秀品质。

童年曹文轩读后感篇五

这个学期老师让我们读曹文轩的《草房子》。在这本书里，我认识了许多新朋友：友善的桑桑、文静的纸月、没有头脑的陆鹤、命运多变的杜小康、会做生意的细马读了这本书，我才知道世界还有那样的地方，还有那样的一群人。

陆鹤因没有一丝头发而被同学起外号叫秃鹤，他的帽子被人扔来扔去，笑得我肚子疼了；秃鹤在聚操时不听老师的话，故意扔飞帽子，让学校丢了荣誉，我和油麻地小学生一样，对他很生气；后来，学校要排演节目，他自告奋勇，演了伪军连长杨大秃瓢，为油麻地小学夺回了荣誉，我又对他充满了敬佩。

给我印象最深的人是秃鹤，而我最喜欢的人却是桑桑，他老是做夸张的事，比如，把蚊帐改成渔网捕鱼，砸锅卖铁买鸽子，这些鬼点子让他老是遭到父母的打骂，而我却从这里体会到了童趣。他总是帮助别人，最后自己却生病了，在生与死的边缘垂死挣扎，父亲带他四处求医，却一次次都失败了，最后遇到一位老医生挽救了他的生命，我终于长舒了一口气。

读完了这本《草房子》，让我体会到了不一样的童年，不一样的生活，不一样的世界！我现在的的生活离桑桑他们的生活十分遥远，我不会下河捉鱼，也不会养鸡养鸭，更不会没钱而上不起学，但是秃鹤的坚强，桑桑的友谊，油麻地小学生的快乐让我体会到童年是不一样的，但生活的意义是同样的。

童年曹文轩读后感篇六

《根鸟》这本书是曹文轩的著作，这本书写的是根鸟为了救紫烟，于是，经历了各种磨难，最后，他坚持不懈的找到了大峡谷。

读了《根鸟》这本书以后，我对这本书的内容有了深刻的了解：根鸟在打猎的时候，因为一只他从没有见过的白色羽毛的鹰，吓跑了它的猎物，所以他一枪把鹰射死了，根鸟发现了它腿上的布条，于是，他下定决心一定要找到开满百合花的大峡谷，救出紫烟。他便踏上了遥远的旅程，在路上，根鸟还结识了一位朋友：板金先生。经过一番询问之后，原来，板金先生的家族得了一个怪病，他们家族的男子一旦到了十八岁就不会在做梦，于是，板金先生就离开了家到遥远的西方去寻找回他的梦，他们俩就结伴而行，向遥远的西方进发，最后，在根鸟的坚持不懈的努力下，他来到了开满鲜花的大峡谷。我觉得根鸟关心别人这一点，是值得我们学习的。

在生活当中，我们要关心同学，还要去帮助那些需要帮助的同学，记得有一次，在体育课上，体育老师让我们自由活动，同学们高兴极了，你追我跑开心地玩着，突然，“扑通”一

声，一位同学的皮破了，正在不停地流血，我见状赶紧把他送进了医务室。

童年曹文轩读后感篇七

寒假里，读完了曹文轩的小说《根鸟》，我的心久久不能平静，我钦佩根鸟的勇敢、善良，同时也感受到了根鸟那不达目的不罢休的精神。这本书教会了我要朝着自己的梦想努力，哪怕希望渺茫，哪怕路上荆棘丛生，也要一如既往的奋进向前。

这本书主要讲述了男孩根鸟在第一次独自打猎时看见了一只白色的鹰，这只鹰的脚上绑着一张纸条，是一个十三岁的少女紫烟写的，她在悬崖上采花，不小心掉进了一个大峡谷，一个开满百合花的大峡谷。从此，根鸟下定决心，一定要找到那个大峡谷，一定要救出那个叫紫烟的女孩。可这得需要多么大的勇气和毅力呀！这一路上，无论大家怎样质疑和嘲笑他，无论遇到什么困难和挫折，根鸟总是坚持不懈地向着自己的目标努力，终于，功夫不负有心人，他找到了那个开满百合花的大峡谷，他哭了，这是艰辛后甜蜜的泪水，这是坚持后成功的泪水，这更是寂寞后幸福的泪水呀！

读完这部书，让我知道了人在追求自己梦想的道路上，会遇见各种困难、挫折、迷惑，以及克服这些后的喜悦、欢乐。我想，这和我们学习是一样的，不管理想有多远，只要我们向着自己的目标坚持不懈的努力，才有可能获得最后的成功，而通往成功的秘诀也就是奋斗和坚持不懈的努力，那么成功就会向你招手。